

東吳大學 115 學年度四技二專特殊選才（青儲組）
錄取新生就讀意願函

本人_____（甄審編號_____）

參加東吳大學 115 學年度四技二專特殊選才入學招生，獲錄取
_____學系一年級新生。經慎重考慮，本人決定

準時完成報到手續。

自願放棄分發錄取資格。

此致

東吳大學 115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

(四技二專特殊選才)

申請人：_____（請親自簽名）

日期：_____

※務請於 115 年 2 月 25 日（週三）中午 12 時前，以電子郵件
方式向本校完成錄取就讀意願報到手續（電子郵件信箱：
entrance@scu.edu.tw），逾期未報到者，取銷錄取資格。